

BIOVALLEY
生物谷

生物谷

NEEQ:833266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BIOVALLEY PHARMACEUTICAL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1、1月12日，公司向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200万元，用于预防老年痴呆等脑健康课题研究。公司将改善病患生活质量，助力中国脑健康事业发展视为己任，持续开展产品研究工作。

2、3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017-2018年评价结果，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再评价工作，评价结果为“良好”，研发能力得到认可。

3、5月25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2018年创新层名单，940家企业正式入围。公司2016-2018连续三年保留于创新层，企业发展趋势向好。

4、公司致力于涵盖灯盏花种源、种子、生产工艺、产品成分等全价值链的专利网打造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有效专利共计45件。6月13日，公司荣获“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7月17日，公司再次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获得充分肯定。

5、10月25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8〕31号），目录于11月1日起在全国正式实施，公司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花素片被列入该目录，其中灯盏生脉胶囊为公司独家专利产品。

7、2019年1月8日，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国家科技部《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2018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生字【2018】80号）：“十种中成药大品种和经典名方上市后治疗重大疾病的循证评价及其效应机制的示范研究”获得立项。灯盏细辛注射液上市后有效性再评价工作在国内中药注射剂产品中率先启动。

6、2019年1月8日，2018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北京召开，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林艳和先生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奖项目为现代创新研究项目“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项目编号：J-23402-2-01）。

8、2019年1月8日，中华中医药学会中成药临床应用专家共识审评委员会举行2019年第一次立项论证会，由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灯盏细辛注射液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立项获得了与会评审专家全票通过。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5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生物谷/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沙江/金沙江投资	指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弥勒灯盏花	指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红河灯盏花	指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千久盈	指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版）》
GMP	指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AP	指	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 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华融证券/券商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南方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艳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颖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格局、招标和降价风险	<p>制药行业直接影响到患者的生命健康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近年来国家医疗与医药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4+7 带量采购”、“重点监控目录”、“一致性评价”、“药占比管理”等政策或措施，对医药行业发展带来了较大的改变和冲击，各省份的集中采购和实际执行依然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部分区域的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由于各地招标过程中价格仍然是中标的关键因素，这将造成投标企业间竞相压价，这会造成公司参与招标的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给公司的未来增长及产品毛利带来不确定性。</p> <p>风险应对：①公司将认真分析政策内涵，制定有针对性的研发和市场策略，对公司的市场布局进行积极调整，拓展基层空白市场，布局院外市场；②顺应医改</p>

	<p>新政，打造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以产品“医学价值”实现“市场价值”，坚持学术推广的核心理念，让药品回归其满足临床需求的核心价值观，服务于临床医生的诊疗需求和病患的治病需求。③调整营销战略，拓展公司新的销售渠道、做好第三终端等市场的战略布局和开发工作，实现公司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减少国家医改政策带来的影响。</p>
<p>2、产品技术开发成果不确定的风险</p>	<p>公司基于未来发展，始终将产品研究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在此过程中相关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药物经济学评价等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耗时长，研究成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p>风险应对：①致力于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和产品质量提升工作，降低技术风险；②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研究型医院及科研机构合作，利用外部专业研发优势，实现研究成果产出。</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否</p>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UNNAN BIOVALLEY PHARMACEUTICAL CO., LTD
证券简称	生物谷
证券代码	833266
法定代表人	林艳和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贺元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871-65016111
传真	0871-65010555
电子邮箱	swgdshoffice@biovalley.cn
公司网址	http://www.biovalley.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650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6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2740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中成药生产-中成药生产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专业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研发、生产及市场营销，已上市灯盏花系列产品有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细辛胶囊、灯盏花素片、灯盏花滴丸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1,151,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12
控股股东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林艳和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7134092367	否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121,151,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登峰、谢建树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57 号红盾大厦 13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0,254,372.13	602,341,258.06	-8.65%
毛利率%	80.96%	83.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47,456.82	79,338,289.70	-8.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571,882.22	75,774,316.43	-17.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84%	10.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6%	9.70%	-
基本每股收益	0.60	0.65	-8.2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06,265,704.31	1,174,981,828.49	2.66%
负债总计	353,261,302.23	394,224,883.23	-10.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3,004,402.08	780,756,945.26	9.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04	6.44	9.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71%	26.9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29%	33.55%	-
流动比率	2.99	2.49	-
利息保障倍数	50.63	34.4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5,304.26	-41,866,574.62	229.5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7	3.44	-
存货周转率	0.96	1.0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6%	3.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65%	2.12%	-
净利润增长率%	-8.94%	-18.6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1,151,000.00	121,151,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9,57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36,891.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	440,143.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49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995,960.83
所得税影响数	1,320,38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675,574.6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九、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8年），公司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C27 医药制造业”之“C2740 中成药生产”；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中成药制造（C2740）”。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中药制剂的研发、原材料种植、提取及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灯盏花系列产品，其中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生脉胶囊、灯盏花滴丸、灯盏细辛软胶囊 4 个品种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独家专利品种。2018 年 10 月 25 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年版）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8〕31 号），目录于 11 月 1 日起在全国正式实施，公司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花素片被列入该目录，其中灯盏生脉胶囊为公司独家产品。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市场规则，建有符合自身特点的经营模式，拥有独立、完整的集种植、提取、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等体系，具体如下：

一是采购方面：公司依据市场需求、实施以销定产，依此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保证物料及时供应。公司依据 GMP 要求，严格供应商筛选，其中，中药材主要供应商都通过了国家 GAP 认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云南农业大学等高校和科研机构开展合作，深入开展灯盏花种子、种源研究工作，开展灯盏花基因组测序工作，实施灯盏花组织培养研究，有效提升了灯盏花产品品质，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司产品的质量。

针对人参、麦冬、五味子等大宗中药材，公司实施招标、谈判采购工作，与主要供应商签订 3-5 年的长期战略合作协议，有效保障了中药材的产品质量，并有效降低了中药材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而针对原辅料和包材，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对供应商资质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后以质优价廉为目标签订长期战略采购协议。

二是生产质量管理：公司拥有 2 个提取车间，2 个制剂车间，可生产胶囊剂、软胶囊剂、注射剂、滴丸剂、片剂等 5 个剂型，可以满足公司各种剂型的灯盏花系列产品生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确保药品质量标准高于国家药典质量标准，以保证产品质量及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公司通过不断提高产品生产的科学管理水平，实现

生产的标准化、规范化和集约化，通过产品质量的稳定来提高灯盏花系列产品的品质和品牌影响力。

三是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营销模式以省级业务管理为核心的自营模式。其中：①建立了以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为主体的营销模式，拥有覆盖全国的完整销售网络和以华北、华东、华南学术中心为主要依托的市场医学支撑体系，打造了一支稳定、协同、高效的专业化营销队伍。公司以专业学术推广和产品医学价值推动院内产品销售。同时，依托灯盏生脉胶囊进入基药目录的大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启动院内空白市场开拓工作，积极拓展院内空白二级、一级、以及社区医院等基层终端市场。②报告期内，公司组建院外销售团队，积极拓展医保体系外的广阔心脑血管疾病院外市场。

四是药品研发方面：公司视研发为企业发展、竞争的源动力，一贯重视对技术创新和研发的投入。近年来，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开展产品研究、质量改善等技术开发活动，并积极加强与院校、研究单位等密切合作，取得了重要研究成果：公司及董事长林艳和先生荣获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奖项目为现代创新研究项目“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项目编号：J-23402-2-01）。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完成了多项技术的研究及开发工作，其中两项已申报国家专利。6 月 13 日，公司荣获“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7 月 17 日，公司再次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获得充分肯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 45 项。

同时，为提升公司药品质量，保障药品安全性和有效性，促进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增强产品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家科技部《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生字【2018】80 号）：“十种中成药大品种和经典名方上市后治疗重大疾病的循证评价及其效应机制的示范研究”项目，灯盏细辛注射液成为国内中药注射剂产品中第一批启动上市后有效性再评价工作的产品，极具重磅产品潜力。

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业纵向一体化优势

公司紧跟“健康中国”国家战略，近几年通过强化内部管理、加快内生增长，完善了灯盏花产业链结构，建立起完整的种源、种子、种植技术指导与合作、原料提取、制剂生产、研发、销售的完整产业链结构，完整的产业链结构有助于公司建立起从田间、车间、

患者全程可控、可追溯的管理体系，既保证了产品质量，又为产品品牌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从事灯盏花系列药品生产的企业中产销规模最大、品种最多、专业化程度最高、自主知识产权最多的制药企业，是国内灯盏花领域中的龙头企业，目前在灯盏花类口服制剂市场中占绝对的龙头地位，口服制剂产品未来也是国家医改后心脑血管疾病等慢性病用药市场的主战场，合理的产品结构将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1、灯盏花系列产品最丰富、剂型最齐全

公司灯盏花系列产品丰富，结构合理；公司有七个品种 9 个品规的灯盏花系列批准文号，涵盖注射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滴丸剂、片剂五个剂型。目前主导产品为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细辛注射液，这两个产品均是公司独家专利产品；报告期内已推出一个独家产品灯盏花滴丸、一个准独家产品灯盏细辛胶囊，公司将逐步打造灯盏花系列产品集群，并以此拓展市场。公司灯盏生脉胶囊是具有最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的脑卒中二级预防用中成药，并且是唯一在产品说明书中记载可用于预防脑卒中复发的口服中成药，已于 2018 年进入新版国家基药目录，产品医学价值和市场价值不断趋好，未来将给公司发展带来重大利好；灯盏细辛注射液参与的“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药上市后再评价关键技术研究”之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结果显示其不良反应发生率为万分之 4.7，同时，公司已于 2018 年依托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项目，正式启动了灯盏细辛注射液有效性临床研究评价工作，未来将成为国内首批通过安全性、有效性上市后再评价的中成药产品，极具中药注射剂重磅产品特质。

2、产品差异化特点

灯盏花含两大类药效成分：咖啡酸酯类和灯盏花素类。两类药效物质均可单独成药，多组分起协同作用，作用更强。独特的专利工艺技术，药效成分容易吸收，生物利用度高，药效可靠。以此为依托，公司研究开发了四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灯盏花独家专利品种，建立起从种子、种源、生产工艺、产品有效成分的全产业链专利覆盖保护网，产品销售将持续享受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的红利，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障。

三、质量管控优势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的稳定和提升作为公司日常运营的关键目标之一，持续强化质量文化建设，通过产品、法规、质量工具、管理能力等全方位培训提升全员对产品质量水平

的重视。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产品生产质量保证体系，从源头灯盏花种植、中药材选取开始，到产品生产、研发管理、临床研究等，各阶段均制定了严格的符合中国药典及 GMP 生产要求的质量控制标准，并通过指纹图谱进行控制，保证批间产品的一致性，保证质量管理体系持续、稳定的运行。

灯盏生脉胶囊依托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对灯盏花、人参、五味子等中成药开展含量、质量研究，针对性地解决中药材种植、提取、中成药生产全过程技术规范 and 标准缺失的问题，力争实现灯盏生脉胶囊各生产环节的技术规范完善，实现产品标准及产品可溯源体系建设，做到灯盏生脉胶囊“种好药、产好药、造好药”，切实提高公司灯盏生脉胶囊质量控制水平。

四、研发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研发工作，视其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源动力，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配套相应的研发经费投入与核算、研发人员绩效考核等管理制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近年来，公司通过与国内一流院校、科研院所密切合作，致力于灯盏花系列产品的基础物质研究、临床研究和产品二次开发，已取得多项研发成果：由海军军医大学(原第二军医大学)张卫东教授作为第一研究人，海军军医大学(原第二军医大学)、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林艳和先生等单位和个人共同实施并完成的“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项目编号：J-23402-2-01）荣获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灯盏细辛注射液依托国家科技部“十种中成药大品种和经典名方上市后治疗重大疾病的循证评价及其效应机制的示范研究”项目（《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生字【2018】80 号）），开展缺血性中风的临床价值评估研究（即有效性再评价工作），未来极具重磅中药注射剂产品特质。

四、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管理团队，不仅拥有过硬的专业技能和敏锐的市场嗅觉，还具有丰富的制药行业管理经验。公司管理团队拥有着多年的医药企业经营管理经验，能够有效确保公司的经营方针符合市场变化和自身情况。公司管理团队市场意识强烈、发展思路清晰，公司根据现代企业的特点和要求，确立了分工明确、科学合理

的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较高的决策效率和执行能力，使公司经营管理、科研开发、市场营销等多方面得到了强有力的保障。

同时，公司发展过程中，一直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战略，通过实施“管培生计划”、“育苗和厚土计划”，加大对高、中、基层员工的专业培养力度，强力推动公司人才成长，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人岗匹配、素质优良，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人才队伍。

五、企业文化优势

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文化。以“专注、专业”的企业精神，在“市场为先、善于协作、勇于担当、敢于超越”的核心价值观指引下，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团队、技术团队和销售团队，他们其中大部分人员长期从事医药领域的管理、营销、研发等工作，对医药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市场意识强烈，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前沿态势。公司秉持“关注高危人群，守护血管健康，提高生命质量”的企业使命，严控生产质量，注重员工激励，重视品牌建设，强化内控管理，努力提高利润增长率，以满足客户、员工、患者、股东的需求。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国家医疗改革进一步深入，“4+7”带量采购落地实施，国家层面辅助用药目录工作拉开序幕，新医保条件下的院内用药适应症限制和“药占比”考核如火如荼，国家医保局相关负责人在第二届药品安全合作联席会议上公开透露：医院的“药占比”从2008年的50%下降到了2016年的39%；IMS数据也显示2017年、2018年“药占比”仍在持续下降，云南、湖南、北京、河南等多个省市公布的数据显示，公立医院“药占比”已

经下降到 30%以下。面对严峻的医改形势，董事会采取了一系列主动应对措施，有力地保证和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良性发展。

1、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医改形势，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有针对性地实施了一系列市场调整和市场布局的工作举措，院内通过“金种子”计划，基本实现了公司在核心等级学术医院销售的基本稳定，并为新医改政策下“医联体”销售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学术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空白基层终端市场开拓，组建、整合院外营销团队，大力整合和拓展以诊所业务和连锁药店为主的院外营销渠道，寻找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二、院内终端转向价值化营销布局，组建科学家团队、推动专家共识立项，争取进入主流临床应用指南，不断提升院内市场占有率及营销渠道的拓展和下沉，以产品医学价值和学术价值实现公司院内销售市场的基本稳定；三、2018 年，公司核心主打产品灯盏生脉胶囊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版），为严峻医改环境下的企业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长林艳和先生荣获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奖项目为现代创新研究项目“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项目编号：J-23402-2-01），公司灯盏生脉胶囊产品医学价值得到充分肯定，为后续空白市场拓展、形成专家共识、进入主流临床指南奠定了坚实的研究成果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家科技部《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生字【2018】80 号）：“十种中成药大品种和经典名方上市后治疗重大疾病的循证评价及其效应机制的示范研究”项目，主打产品灯盏细辛注射液在国内中药注射剂产品中率先启动上市后有效性再评价工作，并有望成为国内首批通过有效性再评价的中药注射剂产品；6 月 13 日，公司荣获“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7 月 17 日，公司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获得充分肯定。

公司坚持研发管理专业化战略，通过医研企合作，围绕医学规则打造产品医学价值，不断加宽加深产品“护城河”，打造强大的独家产品品牌力；通过持续开展各项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工作，打造和完善产品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推动形成专家共识和进入主流临床指南，为处方医生临床决策以及各级市场准入提供充分依据。报告期内，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与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合作的项目——总咖啡酸酯钠盐理化性质和相对生物利用度研究、基于多组学的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体内物质基础和作用机

制的研究 3 项项目结题，并发表了 CSI 分值较高的高水平研究成果，为产品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注入新的研究成果；二、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合作的项目——灯盏细辛注射液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为灯盏细辛注射液上市后有效性再评价工作增添了有利医学证据；三、与美国杜克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合作项目顺利推进，研究成果将陆续发表。

2018 年公司累计发表了 40 篇高水平研究成果；继灯盏生脉胶囊之后，《灯盏细辛注射液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立项获全票通过，这将有助于提升未来公司医保支付议价能力和投标准入能力。

3、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降本增效”开展工作，以“防风险”、“提质量”、“降成本”为切入点，大力推动精细化管理落地，顺利完成全年生产目标。一、通过制度化、流程化、表格化、信息化等手段，梳理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做精做细每一个生产关键环节，全面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二、狠抓 GMP 日常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全年实现产品市场抽检合格率 100%，顺利通过药监部门的各级检查、飞检。三是开展设备改造，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释放产能，为 2019 年灯盏生脉胶囊进入基药后的生产快速上量做好准备。四是积极应对药监部门监管要求，持续开展供应商现场审计工作，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同时母子公司借助资源共享协同采购，降低采购成本。

4、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落实核心价值观，推动落地精细化管理，打造高效管理团队，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一是大力倡导和推动精细化管理落地，将精细化管理落实到管理的方方面面，全面梳理优化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及信息化流程，有效提升管理效率。二是持续开展运营分析、考核监督工作，及时发现、解决问题，促使管理水平提升。三是细化预算管理，重点加强过程考核，进一步提升公司预算管理水平。四是持续开展“管培生计划”、“育苗和厚土计划”，实现人才定制培养，开展各类培训课程，训练、选拔、输出管理人才，源源不断地为公司提供符合文化理念的优秀人才。

(二) 行业情况

1、医药行业状况

医药行业的发展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与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药品的使用与人类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医药的需求相对刚性和稳定，使得医药行业成为弱周期性行业。医药产业是国家着力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与《中国制造 2025》都将发展生物医药列为建设制造强国的十大重点领域之一。从中长期来看，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医疗资源、医药行业都将保持着稳健高速增长，发展空间巨大。

近年来国家医保控费一直是主旋律，各项医改新政开始发挥出越来越明显的作用，辅助用药和大处方监控、招标降价等直接手段，“两票制”全国推行等间接措施，都在逐步的影响着药品终端市场的格局。报告期内，“4+7”药品带量采购落地实施，通过带量的方式去除销售环节，加快医疗机构回款降低商业费用。集中招标采购使药价大幅度降低，压缩了流通、营销、进医院的费用，迫使制剂生产企业将重点放在原料的供应质量和成本上。让利润回归生产环节，这将有利于医药行业实现长期良性发展。

2、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版）影响

报告期内，国家卫健委发布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年版）》，已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在全国正式实施，同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也同步发布。意见细化、明确了对基药目录的各项政策支持，基药目录产品真正迎来政策和市场双重利好：坚持基本药物主导地位，强化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管理，以省为单位明确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比例，不断提高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量。公立医疗机构根据功能定位和诊疗范围，合理配备基本药物，保障临床基本用药需求。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和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应对基本药物进行标注，提示医疗机构优先采购、医生优先使用。医疗机构科学设置临床科室基本药物使用指标，并纳入考核。将基本药物使用情况与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拨付挂钩。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医保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间“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激励和风险分担机制。国家层面的重大利好政策以及各地政府逐步开始实施的基本药物不占“药占比”等支持政策，将真正推动把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由“基础药物”向“基本药物”转变，基药品种和基药企业将迎来新的发展利好。

3、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市场呈现稳定增长态势。老龄人口的增加和发病率的上升将推动市场的增长。根据《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预测研究报告》预测：2001 到 2020 年是快速老龄化阶段，到 2020 年，老年人口将达到 2.48 亿。

心脑血管疾病是个需要长期预防和治疗的过程，患者消费存在较为明显的高频、刚需、终身的特征。伴随着心血管疾病发病率死亡率逐年增高，中成药在心脑血管疾病药物领域已成气候，中成药的市场地位不断提升。化学药和生物药效果直接、迅速，但作用功效单一、毒副作用大，且对不同体质一概而治，不适合用于长期的调理和治疗。在我国，心脑血管药物市场规模仅次于抗感染药物，位居第 2 位，其市场规模超过全国药品销售总额的 17%。而中成药在治疗慢性病方面具有辨证施治、标本兼顾等独特优势，因此，心脑血管中成药在医院终端中成药市场中占据了重要地位，连续多年市场份额都在 35%以上。《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2017 年），诞生了多个销售超 10 亿元的中药大品种。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集灯盏花系列产品种子、种源研究、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制药企业；是目前国内从事灯盏花系列药品生产的企业中产销规模最大、品种最多、专业化程度最高、自主知识产权最多、产业链最全的制药企业。公司在灯盏花产业领域具备优势市场地位，而灯盏花品类在快速成长的心脑血管药物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发展前景。

灯盏生脉胶囊“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项目编号：J-23402-2-01）研究荣获 2018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已于 2018 年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版），产品医学价值得到释放，后续将带来市场价值的释放；灯盏细辛注射液依托国家科技部“十种中成药大品种和经典名方上市后治疗重大疾病的循证评价及其效应机制的示范研究”项目（《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生字【2018】80 号）），开展缺血性中风的临床价值评估研究，未来极具重磅中药注射剂产品特质。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5,597,391.58	11.24%	113,679,407.27	9.67%	19.2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0,977,091.75	19.98%	261,779,719.79	22.28%	-7.95%
存货	116,996,089.09	9.70%	99,336,131.77	8.45%	17.7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9,145,834.48	0.76%	10,203,812.33	0.87%	-10.37%
固定资产	480,001,374.22	39.79%	497,951,643.96	42.38%	-3.60%
在建工程	7,936,070.69	0.66%	489,365.62	0.04%	1,521.71%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0.83%	30,000,000.00	2.55%	-66.6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幅 1,521.71%，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弥勒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
- 2、长期借款较期初降幅 66.67%，主要原因是 2,000 万元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营业情况分析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50,254,372.13	-	602,341,258.06	-	-8.65%
营业成本	104,755,404.43	19.04%	102,101,108.20	16.95%	2.60%
毛利率%	80.96%	-	83.05%	-	-
管理费用	48,909,862.20	8.89%	47,680,765.05	7.92%	2.58%
研发费用	15,300,346.74	2.78%	11,328,997.41	1.88%	35.05%
销售费用	276,520,222.86	50.25%	322,951,986.18	53.62%	-14.38%
财务费用	1,822,789.55	0.33%	2,265,285.93	0.38%	-19.53%
资产减值损失	1,912,008.37	0.35%	1,632,837.74	0.27%	17.10%
其他收益	10,835,091.21	1.97%	8,336,065.03	1.38%	29.98%
投资收益	-617,834.37	-0.11%	-118,945.91	-0.02%	419.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119,575.70	-0.02%	-77,943.00	-0.01%	53.41%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93,370,709.25	16.97%	103,934,490.38	17.26%	-10.16%
营业外收入	1,982,364.83	0.36%	611,537.18	0.10%	224.16%
营业外支出	2,142,062.99	0.39%	5,012,665.47	0.83%	-57.27%
净利润	72,247,456.82	13.13%	79,338,289.70	13.17%	-8.9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研发费用：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35.05%，主要是 2018 年种源、种苗培育等研发投入增加 320.97 万元。

2、其他收益：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29.98%，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收到昆明科技局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116.8 万元。

3、投资收益：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419.41%。主要原因是理财收益增加 44.01 万元。

4、资产处置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长 53.41%，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处置闲置资产，产生损失 16.27 万元。

5、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224.16%，主要原因是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扣除的保证金 121.94 万元。

6、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同比降低 57.2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捐赠支出减少 290.80 万元。

(1)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49,984,932.97	602,088,077.43	-8.65%
其他业务收入	269,439.16	253,180.63	6.42%
主营业务成本	104,755,404.43	102,101,108.20	2.6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灯盏生脉胶囊	314,188,405.85	57.13%	367,502,005.60	61.04%
灯盏细辛注射液	230,698,936.08	41.94%	231,589,421.36	

				38.46%
其他	5,097,591.04	0.93%	2,996,650.47	0.50%
合计	549,984,932.97	100.00%	602,088,077.43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95%，与 2017 年基本持平，不存在收入构成变动的情况。

(2)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医药豪恩医药有限公司	23,473,786.51	4.27%	否
2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	22,649,826.45	4.12%	否
3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21,931,143.64	3.99%	否
4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17,966,453.39	3.27%	否
5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5,916,824.86	2.89%	否
	合计	101,938,034.85	18.54%	-

(3)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天植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4,737,374.25	24.22%	否
2	抚松县腾盛有机植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13,714,356.36	13.43%	否
3	红河恒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721,901.36	10.50%	否
4	泸西顺兴灯盏花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10,406,370.81	10.19%	否
5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4,643,217.05	4.55%	否
	合计	64,223,219.83	62.8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5,304.26	-41,866,574.62	22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7,054.63	67,053,330.06	-12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0,265.32	-69,081,537.99	73.81%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29.52%，增加金额为 9,609.19 万元。其中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4,670.22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26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702.40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5,263.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因增值税税率下调影响增值税减少 4,259.24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21.20%，绝对额减少 8,127.04 万元，其中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净额同比增加 209.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建设云南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3.81%，绝对额增加 5,099.13 万元。其中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6110.3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融资租赁款已偿还完毕。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对外投资三家全资子公司和一家参股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为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参股公司为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1) 弥勒灯盏花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赖小飞

经营范围：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农副产品（烟叶除外）的收购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年5月30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5000万元，持股100%。

（2）红河灯盏花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万元

住所：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詹宇亮

经营范围：中药材的种植及技术咨询；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年5月30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600万元，持股100%

（3）生物谷创新药物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高新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彪

经营范围：对医药生物技术的投资、开发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27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1050万元，持股35%

云南昊邦制药有限公司出资1950万元，持股65%

（4）千久盈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999号办公楼3-14、3-15号

法定代表人：赖小飞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形象设计及营销策划；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自有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成立日期：2017年2月22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5000万元，持股100%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折合人民币8,736.40万元，流动性较好。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回笼受到限制的款项。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300,346.74	11,328,997.4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8%	1.8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36	37
研发人员总计	38	3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7.63%	7.8%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5	4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0	39

研发项目情况：

2018年，与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合作研究项目结题（总咖啡酸酯钠盐理化性质和相对生物利用度研究、基于多组学的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体内物质基础和作用机制研究），并发表了SCI（Scientific Citation Index，《科学引文索引》收录的期刊所刊登的论文）高分值研究成果，为产品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注入了新的研究成果；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合作研究项目（灯盏细辛注射液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取得了阶

段性成果，灯盏细辛注射液上市后有效性再评价工作增添了有利医学证据；与美国杜克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合作研究项目均在顺利推进，研究成果将陆续发表；继灯盏生脉胶囊之后，公司《灯盏细辛注射液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立项获全票通过，这将有助于提升未来公司医保支付议价和投标准入的能力。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7

生物谷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8年度，生物谷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50,254,372.13 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8 所述，生物谷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 （2）抽样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①发货及验收，②付款及结算，③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 （3）通过查询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及专业资质证书，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并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 （7）选取本期收入中大额客户以及应收账款或预收款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以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生物谷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10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0.11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 1.99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占合并资产总额 16.52%。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公司诉讼情况、坏账核销情况和应收款项的账龄，关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3) 选取单项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经营状态、信用情况、还款情况等。

(4) 取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是否按照已制定的坏账政策一贯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健康中国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向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00 万元，用于预防老年痴呆等脑健康课题研究。公司将改善病患生活质量，助力中国脑健康事业发展视为己任，持续开展产品研究工作。

2、灯盏花产业责任：公司以打造云南特色植物灯盏花产业为己任。报告期内，公司在云南弥勒启动生物谷灯盏花产业项目，通过生物谷弥勒二期产业基地建设，不仅为地方

经济的发展、解决就业问题带来利好，同时也将打造云南最大灯盏花产业基地，为灯盏花产业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3、员工福利责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改善员工的福利待遇，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实施了“管培生培养计划”、“育苗和厚土计划”，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4、社会责任：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药典标准，严格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不断技术创新、优化生产工艺、推进节能技术改造，努力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及提高效能方面。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经营管理层稳定，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正常履行。一是灵活按照医药市场发展趋势，调整营销策略，一方面是通过“金种子”计划实现产品在原有院内销售的基本稳定，另一方面在国家医改的形势下，拓展广阔院外渠道，寻求新渠道下的利润增长点，企业发展前景较好。二是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稳步推进，已取得部分重要研究成果，将为有效应对国家医改带来的市场变化提供强有力的产品循证医学证据链支持，在药品上市后再评价工作中已经拔得头筹，灯盏生脉胶囊已完成随机、双盲、多中心、大样本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研究工作；灯盏细辛注射液已完成上市后安全性再评价工作，并已启动有效性再评价工作；三是公司已初步完成了集研发、生产、营销为一体的全产业链业务布局，内部管理体系完善，企业抗风险能力较强。

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本年度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宏观经济层面或行业环境层面的发展趋势

随着人口老龄化不断扩大、政府对医疗事业的投入逐渐增多、人们保障水平及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基药目录、互联网售药等相关政策均利好于医药企业。

2、行业竞争格局

中成药是医药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用药安全性高、副作用小等特点，近 6 年来复合增长达 23.81%，高于医药行业平均水平。国家对医药行业监管力度的增强将成为行业集中及产业升级契机，医药产业经营环境将更加规范，行业整合力度也将进一步加大，部分规模小、设备落后的企业将被淘汰，而规范化运作、善于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拥有创新经营思路和发展理念、合理利用资本市场的医药行业龙头企业将成为主要受益者。

3、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产品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市场呈现稳定增长态势。老龄人口的增加和发病率的上升将推动市场的增长。根据《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预测报告》预测：2001 到 2020 年是快速老龄化阶段，到 2020 年，老年人口将达到 2.48 亿，在全国人口中比重不断扩大。

心脑血管疾病是个需要长期预防和治疗的过程，患者消费存在较为明显的高频、刚需、终身的特征。伴随着心血管疾病发病率死亡率逐年增高，中成药在心脑血管疾病药物领域渐成气候，中成药的市场地位不断提升。化学药和生物药效果直接、迅速，但作用功效单一、毒副作用大，且对不同体质一概而治，不适合用于长期的调理和治疗。在我国，心脑血管药物市场规模仅次于抗感染药物，位居第 2 位，其市场规模超过全国药品销售总额的 17%。中成药在治疗慢性病方面具有辨证施治、标本兼顾等独特优势，因此，心脑血管中成药在医院终端中成药市场中占据了重要地位，连续多年市场份额都在 35%以上《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2017 年），诞生了多个销售超 10 亿元的中药大品种。

具有较高的安全性、确切疗效的心脑血管疾病口服中成药适合患者长期服用，在国家新医改政策、人民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双重利好下，口服制剂将成为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市场的主流产品，市场份额将加速提升。灯盏花系列口服制剂无论是安全性还是有效性方面，均具备较强优势，未来，将获得巨大成长空间，灯盏细辛注射制剂同样具有较高的安全性和明确疗效，注射剂销售日趋规范，对于优质产品总体利好，该产品仍将稳步成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愿景是集优质植物资源，做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防治领域领军企业，公司将充分利用云南灯盏花植物资源，通过不断探索、研发，不断升级打造灯盏花系列药品的产品力，为慢病患者提供高价值的灯盏花系列预防用药品。把企业打造成为一体化、一地化、集约化的灯盏花产业龙头。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2019年，营销方面公司将依托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版），以“灯塔计划”为蓝本，以终端广覆盖为核心策略，加快空白市场和基层终端的开发与上量；加强院外市场基础管理，聚焦业务发力，达成倍增计划。

2、生产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搭建精益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均衡生产，控制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构建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数据管理规范，建立质量可追溯体系，确保产品安全、有效、质量可控。

3、财务管理方面，落实全面预算管理，推行利润中心制，内外并举强化成本管控，推进资本市场计划，优化薪酬福利体系和人员用工结构，控制人力资源总成本，降低税费负担和风险。

4、企业运营管理方面，进一步深化经营目标责任管理机制，确保计划目标的落地、监控和执行；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和内控体系建设，防范相关系列风险；持续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提升公司软实力。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格局、招标和降价风险

制药行业直接影响到患者的生命健康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近年来国家医疗与医药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4+7带量采购”、“重点监控目录”、“一致性评价”“药占比管理”等政策或措施，对医药行业发展带来了较大的改变和冲击，各省份的集中采购和实际执行依然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部分近年产品的销售造成影响。由于各地招标过程中价格仍然是中标的关键因素，这将造成投标企业间竞相压价，这会造成公司参与招标的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给公司的未来增长带来不确定性。

风险应对：①公司将认真分析政策内涵，制定针对性的应对研发、市场策略，对公司的市场布局进行积极调整，拓展基层空白市场，布局院外市场；②顺应医改新政，打造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以产品“医学价值”实现“市场价值”，坚持学术推广的核心理

念，让药品回归其满足临床需求的核心价值观，服务于临床医生的诊疗需求和病患的治病需求。③调整营销战略，拓展公司新的销售渠道、做好第三终端等市场的战略布局和开发工作，实现公司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减少国家医改政策带来的影响。

2、产品技术开发成果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所需，始终将产品研究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在此过程中相关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药物经济学评价等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耗时长，研究成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风险应对：①致力于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和产品质量提升工作，降低技术风险；②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研究型医院及科研机构合作，利用外部专业研发优势，实现研究成果产出。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5,500,000.00	145,047.27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林艳和、吴粉琴	中国银行授信担保	2.25 亿元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7 月 17 日	2018-025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借款尚未实际发生，因此本次关联交易也尚未发生，为预计发生。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沙江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实际控制人林艳和先生、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志雄和谭想芳出具了《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在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未有违背。

2、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按照《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股份锁定义务，在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未有违背。

3、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管理层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的声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4、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5、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0012066号>、<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0012067号>、<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0012068号>、<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0012070号>	抵押	103,536,918.32	9.09%	为长期借款进行抵押
总计	-	103,536,918.32	9.09%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631,000	26.93%	50,492,500	83,123,500	68.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00,000	2.31%	32,587,500	35,387,500	29.21%
	董事、监事、高管	130,000	0.11%	2,880,000	3,018,000	2.49%
	核心员工	1,330,000	1.10%	-45,000	1,285,000	1.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8,520,000	73.07%	-50,492,500	38,027,500	31.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750,000	40.24%	-32,587,500	16,162,500	13.34%
	董事、监事、高管	16,290,000	13.35%	-6,600,000	9,690,000	8.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1,151,000	-	0	121,151,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24.76%	-	30,000,000
2	林艳和	21,550,000	-	21,550,000	17.79%	16,162,500	5,387,500
3	谭想芳	6,500,000	-	6,500,000	5.37%	4,875,000	1,625,000
4	张志雄	5,730,000	-	5,730,000	4.73%	-	5,730,000
5	深圳高特佳瑞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	4,000,000	3.30%	-	4,000,000
6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	-	3,300,000	2.72%	-	3,300,000

7	上海吉途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	-	2,800,000	2.31%	-	2,800,000
8	吴佑辉	2,000,000	-	2,000,000	1.65%	2,000,000	-
9	高念武	2,000,000	-25,000	1,975,000	1.63%	1,500,000	475,000
10	上海展瑞新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展瑞新富金猴1号生物谷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780,000	-	1,780,000	1.47%	-	1,780,000
合计		79,660,000	-25,000	79,635,000	65.73%	24,537,500	55,097,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林艳和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法定代表人，股东高念武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股东吴佑辉为董事长林艳和配偶之弟。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3月15日，注册资本为5,3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216763，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深云路与侨香路交汇处智慧广场B座15层02单位（仅限办公），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林艳和，经营期限为1995年3月15日至2055年3月15日，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不得从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林艳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医学专业。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并兼任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亚丁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弥勒龙康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弥勒龙生经贸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稻城县日松贡布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和顺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和远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彭州市隆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于1988年7月至1990年8月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职工；1990年8月至1994年1月任深圳市深化工贸总公司以及深圳市文兴工贸公司经理；1994年1月至1995年3月任深圳市凯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2012年11月任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1月至今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3月8日	2016年4月27日	15.00	10,050,000	150,750,000.00	17	-	1	5	1	否
2016年8月22日	2016年12月1日	15.00	11,101,000	166,515,000.00	26	-	5	3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具体情况详见《生物谷：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1）。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融资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5.225%	2016年2月24日至2022年2月24日	否
合计	-	6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 元	-	-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林艳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年2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810,980.00
谭想芳	董事	女	1967年11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
高念武	董事	男	1962年2月	硕士	2018.12.15-2021.12.14	-
曾小军	董事	男	1974年4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
詹宇亮	董事	男	1964年12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
赖小飞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1981年11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550,980.00
陈晓航	董事	女	1962年12月	硕士	2018.12.15-2021.12.14	142,857.12
郝小江	独立董事	男	1951年7月	博士	2018.12.15-2021.12.14	142,857.12
黄辉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4月	硕士	2015.11.28-2018.12.14	142,857.12
胡宗亥	独立董事	男	1980年3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11,904.76
蔡泽秋	监事会主席	男	1964年7月	专科	2018.12.15-2021.12.14	-
吴宇峰	监事	男	1974年7月	中专	2018.12.15-2021.12.14	-
武珊	监事	女	1981年11月	本科	2018.12.15-2021.12.14	256,687.83
杨智玲	副总经理	女	1970年7月	硕士	2018.12.29-2021.12.28	548,970.00
李驰	副总经理	男	1973年3月	本科	2018.12.29-2021.12.28	718,980.00
杜江	总工程师	女	1970年9月	博士	2018.12.29-2021.12.28	498,950.00
贺元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75年4月	专科	2018.12.29-2021.12.28	541,980.00
李晓燕	副总经理	女	1972年3月	硕士	2018.12.29-2021.12.28	491,640.11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林艳和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高念武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监事会主席蔡泽秋先生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艳和	董事长/总经理	21,550,000	-	21,550,000	17.79%	-
谭想芳	董事	6,500,000	-	6,500,000	5.37%	-
高念武	董事	2,000,000	-25,000	1,975,000	1.63%	-
詹宇亮	董事	1,500,000	-86,000	1,414,000	1.17%	-
黄辉	独立董事	-	-	-	-	-
曾小军	董事	-	-	-	-	-
郝小江	独立董事	-	-	-	-	-
陈晓航	独立董事	-	-	-	-	-
胡宗亥	独立董事	-	-	-	-	-
蔡泽秋	监事会主席	500,000	-	500,000	0.41%	-
吴宇峰	监事	-	-	-	-	-
武珊	监事	-	-	-	-	-
李驰	副总经理	500,000	-	500,000	0.41%	-
杨智玲	副总经理	500,000	-	500,000	0.41%	-
贺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00,000	-105,000	495,000	0.41%	-
杜江	总工程师	400,000	-	400,000	0.33%	-
赖小飞	副总经理	400,000	4,000	404,000	0.33%	-
李晓燕	副总经理	20,000	-	20,000	0.02%	-
合计	-	34,470,000	-212,000	34,258,000	28.2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赖小飞	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任期届满
吴佑辉	副总经理	离任	院内业务事业部总经理兼商务总监	任期届满，因市场工作需要提出辞职。

黄辉	独立董事	换届	—	任期届满
林文清	董事	换届	—	任期届满
胡宗亥	—	换届	独立董事	换届选任

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变动情况及任职资格的说明

年初至报告期末董秘是否发生变动	原董秘离职时间	现任董秘任职时间	现任董秘姓名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临时公告查询索引
否	不适用		贺元	是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赖小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生物工程专业。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并兼任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于2004年7月至2005年8月任金沙江投资有限总裁办职员；2005年8月至2006年5月任云南民和水电投资有限公司运营主管；2006年5月至2009年2月历任四川稻城亚丁旅游投资公司综合办主任、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11月任生物谷有限总经办主任；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四川稻城亚丁旅游投资公司常务副总，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生物谷董事长助理；2015年1月至今任生物谷副总经理，2018年12月15日任生物谷董事。

胡宗亥，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0年3月出生，中国执业律师。2001年2月起任职于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2017年12月至2018年9月执业于北京市天铎（广州）律师事务所；2018年10月至今执业于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现为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0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理事；2014年7月至今任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002021）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300268）独立董事；2011年6月2017年5月曾任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600702）独立董事。2018年12月15日任生物谷独立董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3	81
生产人员	230	227

销售人员	231	219
技术人员	56	51
财务人员	23	18
员工总计	623	59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14	14
本科	201	207
专科	309	261
专科以下	98	112
员工总计	623	59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管理充分考虑市场化原则，提供业内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因岗而异体现不同岗位的薪酬差异，吸纳和保留优秀人；在关注市场薪酬的同时，亦不忽略员工工作的成就感、责任感、个人成长等内部报酬。员工总薪酬包括现金总收入和非现金福利项目。现金总收入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补贴和年终奖金。非现金福利项目包括法定保险（养老、工伤、生育、医疗、失业）法定住房公积金、法定带薪假期、定期体检、外送培训、各类企业文化活动等。报告期内，薪酬政策除遵循公司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2、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培训体系日渐完善，力争实现全面覆盖、重点突出，并在实际的培训工作中不断丰富培训内容，明确培训目的，优化培训流程，注重培训考核、提高培训效果。根据行业特点，GMP 培训、安全教育培训一直持续开展。公司重视员工职业成长和自身发展，持续开展管理培训生培养计划、骨干培养计划、中管“厚土计划”，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实现员工和企业的共同成长。

3、报告期内无公司承担费用的离职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38	37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方广福离职，未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造成影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中药是我国的民族瑰宝，经历了几千年的发展，形成了与西医相辅相成的医疗科学体系，目前，中药已经形成了我国为数不多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优势的系统的现代经济产业，由中药种植业（农业）、中药制造业和中药流通业（商业）构成了完整的经济产业链。当前社会随着医源性、药源性疾病的日益增加及健康观念的变化和医学模式的转变，相较于化学药毒副作用相对较大，中成药以其源于天然、副作用小、疗效确切、价格相对低廉的特点和优势，日益受到人们关注，中医药学优势凸显，中医药服务发展迅猛。中医药除了被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广泛应用外，欧美许多国家也相继制定、修改或出台了中医药、传统医药或植物药法案，中医药的优越性也逐渐被世界所认识并接受。每年我国向日本、韩国、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出口大量的中药材和植物提取物，中医药产业已成为当前我国增长最快的产业之一。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在习近平总书记“十九大”报告中，重点讲到了“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随着2018年相关职能部门工作的深入，中医药政策的红利频繁释放，相关落地工作也不断推进，中医药行业地位得到快速提升，宏观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中央和地方在促进中医药发展、现代化与标准化等方面，陆续出台多项配套政策，大大提升了中医药服务能力，助推健康中国建设效应凸显。

2018年，中央和地方在促进中医药发展方面，陆续出台了多项配套政策，大大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而随着政策红利持续释放，未来中医药产业也将迎来更为巨大的市场空间。

二、 业务资质

主要产品名称	药品生产许可证	药品注册文批文	药品 GMP 证书	区域认证
灯盏生脉胶囊	滇 20160110	国药准字 Z20026439	YN20150024	中国
灯盏花素片	滇 20160111	国药准字 Z20013018	YN20150025	中国
灯盏细辛胶囊	滇 20160112	国药准字 Z200505049	YN20150026	中国
灯盏花滴丸	滇 20160113	国药准字 Z20050549	YN20150027	中国
灯盏细辛软胶囊	滇 20160114	国药准字 Z20070058	YN20150028	中国
灯盏细辛注射液	滇 20160115	国药准字 Z53021569	CN20140457	中国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灯盏生脉胶囊：益气养阴，活血健脑。用于气阴两虚、瘀阻脑络引起的胸痹心痛，中风后遗症；冠心病心绞痛，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
- 2、灯盏花素片：活血化瘀，通经活络。用于脑络瘀阻，中风偏瘫，心脉痹阻，胸痹心痛。
- 3、灯盏花滴丸：活血化瘀，通经活络。用于脑路瘀阻，中风偏瘫，心脉瘀阻，胸痹心痛。
- 4、灯盏细辛胶囊：活血化瘀。用于瘀血阻络之中风中经络，症见半边瘫、肢体麻木、语言蹇涩；及血脉瘀阻所致的胸痹，症见胸痛，痛有定处，胸肋满闷。
- 5、灯盏细辛注射液：活血祛瘀，通络止痛。用于瘀血阻滞，中风偏瘫，肢体麻木，口眼歪斜，言语蹇涩及胸痹心痛；缺血性中风、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0月25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8〕31号），目录于2018年11月1日起在全国正式实施，公司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花素片被列入该目录，其中灯盏生脉胶囊为公司独家产品。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灯盏生脉胶囊、细辛注射液两个独家产品都已实现专利保护。

灯盏生脉胶囊：核心专利为一种灯盏细辛复方制剂，为公司发明取得，是公司独家产品核心专利。

灯盏细辛注射液：核心专利为含有咖啡酸酯和灯盏花乙素的药用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为公司发明取得，是公司独家产品核心专利。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随着国家医改的不断深入，药品将进一步回归到“治病救人”的本质，回归医学根本，围绕疾病解决方案，提升产品力价值，将是未来药品营销的根本所在，价值创新将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2018年公司从“长布局”出发，紧紧围绕医学规则和疾病解决方案打造产品力，持续开展各项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工作，打造和完善产品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推动形成专家共识和进入主流临床指南，为处方医生临床决策以及各级市场准入提供充分依据。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1	项目 1	2,003,245.57	2,003,245.57	在研
2	项目 2	1,187,393.33	1,187,393.33	在研
3	项目 3	750,000	1,500,000	完成
4	项目 4		960,000	在研

5	项目 5		600,000	在研
合计		3,940,638.90	6,250,638.90	-

公司研发项目主要为建立从原材料种植技术、种子、种源有效物质研究，开展灯盏花系列产品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

2、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7、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七、质量管理

（一）基本情况

公司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花素片等涉及到的片剂、胶囊剂、软胶囊剂、滴丸剂、小容量注射剂（非最终灭菌）均通过了国家 GMP 认证。

2018 年，公司质量狠抓 GMP 日常管理，推进并落实三级质量监督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全年实现产品市场抽检合格率 100%，并顺利通过了各级飞行检查及常规检查。同时，积极应对药监部门的监管要求，加强共线管理，持续开展供应商现场审计工作，加强供应商质量改善过程监控，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无重大质量事故。

（二）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公司相关药品生产经营均取得了环评批复，并取得了相关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定期对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营状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规范化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注重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督促员工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执行，定期检查安全设施的运营状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三级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认证，有利于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进行自动化管理、监控、风险预警。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

(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中药是我国的民族瑰宝，经历了几千年的发展，形成了与西医相辅相成的医疗科学体系，目前，中药已经形成了我国为数不多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优势的系统的现代经济产业，由中药种植业（农业）、中药制造业和中药流通业（商业）构成了完整的经济产业链。当前社会随着医源性、药源性疾病的日益增加及健康观念的变化和医学模式的转变，相较于化学药毒副作用相对较大，中成药以其源于天然、副作用小、疗效确切、价格相对低廉的特点和优势，日益受到人们关注，中医药学优势凸显，中医药服务发展迅猛。中医药除了被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广泛应用外，欧美许多国家也相继制定、修改或出台了中医药、传统医药或植物药法案，中医药的优越性也逐渐被世界所认识并接受。每年我国向日本、韩国、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出口大量的中药材和植物提取物，中医药产业已成为当前我国增长最快的产业之一。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四个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不断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与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督导下，公司将按照相关管理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使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更好地行使权利。

公司董事会经讨论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力。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内部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 《关于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5、

		<p>《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关于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审议〈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 14、《关于审议拟投资建设“云南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的议案》， 15、《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6、《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不超过 2.2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关于审议〈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2、《关于拟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23、《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p>2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25、《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6、《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7、《关于续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28、《关于审议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29、《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选举专业委员会和主任委员的议案》，</p> <p>30、《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1、《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2、《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3、《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35、《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监事会</p>	<p>6</p>	<p>1、《关于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p> <p>3、《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p> <p>4、《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p> <p>5、《关于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8、《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审</p>

		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1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1、《关于审议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6、《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7、《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8、《关于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0、《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11、《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12、《关于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13、《关于审议拟投资建设“云南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的议案》，14、《关于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不超过 2.2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5、《关于拟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1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17、《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审议、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董事和监事各司其职，勤勉地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相关内控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职到期后依据《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和任命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三名，同时投资机构派驻董事一名，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更加合理，改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断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通过多种灵活方式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监事会时常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自挂牌以来，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在陪同有关机构实地调研和磋商过程中，也使公司高层对资本市场有了更深入的认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投资机构现场考察、信息披露等多种形式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依法保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增进投

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的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胡宗亥	1	1	0	0
黄辉	6	6	0	0
陈晓航	7	7	0	0
赫小江	7	7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事项无异议。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严格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组织架构设置明确，部门职责划分合理。拥有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各项技术的专利和药品 GMP 证书，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销售部门和渠道，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产品销售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资产、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权属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用工、人事、薪酬支付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由人力资源部负责统筹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开立有独立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税务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的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相应业务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符合公司管理要求的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和操作指引，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并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2、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完善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建设工作，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企业风险控制制度体系。

3、关于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发展和治理结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优化、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44060004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57号红盾大厦13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登峰、谢建树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5万

审计报告正文：瑞华审字[2019]44060004号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生物谷公司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生物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

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7

生物谷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8 年度，生物谷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50,254,372.13 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8 所述，生物谷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 （2）抽样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①发货及验收，②付款及结算，③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 （3）通过查询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及专业资质证书，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并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 （7）选取本期收入中大额客户以及应收账款或预收款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以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 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生物谷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10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0.11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 1.99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占合并资产总额 16.52%。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公司诉讼情况、坏账核销情况和应收款项的账龄，关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3) 选取单项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经营状态、信用情况、还款情况等。

(4) 取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是否按照已制定的坏账政策一贯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生物谷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生物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

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生物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生物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生物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生物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生物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生物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邓登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建树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40,977,091.75	261,779,719.79
预付款项	六、3	28,201,235.31	5,537,971.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2,337,589.05	3,482,932.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16,996,089.09	99,336,131.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6	-	1,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22,389,265.37	15,290,942.27
流动资产合计		546,498,662.15	500,607,105.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9,145,834.48	10,203,812.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480,001,374.22	497,951,643.96
在建工程	六、10	7,936,070.69	489,365.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33,474,256.15	136,109,592.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508,442.3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27,558,746.96	28,970,30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1,142,317.34	6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767,042.16	674,374,723.41
资产总计		1,206,265,704.31	1,174,981,82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5	13,132,751.45	20,570,961.20
预收款项	六、16	1,873,766.64	1,562,162.4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7,799,208.46	9,082,052.48
应交税费	六、18	28,025,780.12	15,175,881.24
其他应付款	六、19	111,815,698.99	136,885,499.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20,000,000.00	17,649,193.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2,647,205.66	200,925,75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1	1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2	160,614,096.57	163,299,13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614,096.57	193,299,132.72
负债合计		353,261,302.23	394,224,883.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121,151,000.00	121,15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368,856,932.37	368,856,93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45,640,331.50	37,276,001.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317,356,138.21	253,473,01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3,004,402.08	780,756,945.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3,004,402.08	780,756,94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265,704.31	1,174,981,828.49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642,963.74	101,203,65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240,977,091.75	261,779,719.79
预付款项		152,381.14	1,829,692.91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87,368,676.96	248,012,553.53
存货		51,002,748.26	59,465,989.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8.32	9,381,353.25
流动资产合计		709,144,780.17	681,672,965.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397,026,245.28	66,203,812.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25,307.32	300,136,273.78
在建工程		7,936,070.69	175,543.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93,343.01	29,707,118.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8,442.3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17,378.86	19,695,12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2,317.34	6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649,104.82	416,567,874.65
资产总计		1,146,793,884.99	1,098,240,839.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67,605.95	26,667,977.11
预收款项		1,516,266.64	1,554,362.4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175,146.96	7,499,941.55
应交税费		26,954,903.59	14,978,300.68
其他应付款		114,880,610.33	137,877,083.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294,533.47	188,577,665.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4,088,099.30	106,895,22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088,099.30	106,895,223.66
负债合计		260,382,632.77	295,472,889.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151,000.00	121,15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8,856,932.37	368,856,93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640,331.50	37,276,001.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0,762,988.35	275,484,016.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6,411,252.22	802,767,95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6,793,884.99	1,098,240,839.6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0,254,372.13	602,341,258.06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550,254,372.13	602,341,258.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6,981,344.02	506,545,943.80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104,755,404.43	102,101,108.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17,760,709.87	18,584,963.29
销售费用	六、29	276,520,222.86	322,951,986.18
管理费用	六、30	48,909,862.20	47,680,765.05
研发费用	六、31	15,300,346.74	11,328,997.41
财务费用	六、32	1,822,789.55	2,265,285.93
其中：利息费用		1,878,277.10	2,979,129.94
利息收入		692,842.33	1,170,232.42
资产减值损失	六、33	1,912,008.37	1,632,837.74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34	10,835,091.21	8,336,065.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617,834.37	-118,945.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7,977.85	-118,945.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19,575.70	-77,943.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370,709.25	103,934,490.3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1,982,364.83	611,537.18
减：营业外支出	六、38	2,142,062.99	5,012,665.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11,011.09	99,533,362.0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9	20,963,554.27	20,195,072.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47,456.82	79,338,289.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47,456.82	79,338,289.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47,456.82	79,338,289.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247,456.82	79,338,289.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47,456.82	79,338,289.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60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60	0.65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陈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548,802,314.35	601,684,913.16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110,875,221.81	105,809,945.90
税金及附加		14,359,692.64	15,699,586.43
销售费用		276,359,122.86	322,951,986.18
管理费用		32,398,199.36	34,262,234.11
研发费用		10,814,998.78	10,077,877.24
财务费用		-71,676.52	-810,639.08
其中：利息费用		-	107,539.97
利息收入		666,427.50	1,131,258.09
资产减值损失		1,912,585.40	1,635,076.15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5,737,179.42	4,377,292.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617,834.37	-118,945.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7,977.85	-118,945.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575.70	-57,836.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153,939.37	116,259,356.46
加：营业外收入		761,164.83	514,517.18
减：营业外支出		2,142,062.99	5,003,236.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773,041.21	111,770,637.23
减：所得税费用		22,129,739.53	19,274,160.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43,301.68	92,496,476.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3,643,301.68	92,496,476.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643,301.68	92,496,476.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3,323,056.70	586,620,885.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3,342,934.75	10,684,55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665,991.45	597,305,43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231,518.67	78,378,418.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14,629.43	71,314,40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587,825.04	160,226,49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294,806,714.05	329,252,69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440,687.19	639,172,01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5,304.26	-41,866,57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143.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632.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87,364,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54,775.48	80,00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07,830.11	12,709,66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87,364,000.00	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71,830.11	12,949,66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7,054.63	67,053,33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	40,271,2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0,271,2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94,328.75	46,353,867.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5,936.57	62,998,895.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90,265.32	109,352,76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0,265.32	-69,081,537.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7,984.31	-43,894,78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2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

颖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0,985,357.10	584,242,74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16,168.61	32,982,83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401,525.71	617,225,58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847,480.98	80,614,826.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651,185.27	59,276,17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506,418.33	144,773,28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098,917.42	375,069,25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104,002.00	659,733,54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97,523.71	-42,507,96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143.4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632.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64,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54,775.48	80,00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48,991.46	7,177,35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64,000.00	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12,991.46	7,417,35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8,215.98	72,585,647.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1,210,371.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0,078,178.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1,288,55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788,55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39,307.73	-55,710,86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203,656.01	156,914,521.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642,963.74	101,203,656.0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53,473,011.56		780,756,94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53,473,011.56		780,756,94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64,330.17			63,883,126.65		72,247,45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247,456.82		72,247,45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64,330.17		-8,364,330.17			
1. 提取盈余公积								8,364,330.17		-8,364,33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45,640,331.50		317,356,138.21			853,004,402.08

项目	上期												少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专项	盈余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股 东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43,384,364.58		761,418,65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43,384,364.58		761,418,65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49,647.65		10,088,646.98		19,338,294.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338,289.70		79,338,289.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49,647.65		-69,249,642.72		-59,999,99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9,647.65		-9,249,647.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99,995.07	-59,999,995.0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53,473,011.56	780,756,945.26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75,484,016.84	802,767,95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75,484,016.84	802,767,95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364,330.17		75,278,971.51	83,643,301.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643,301.68	83,643,301.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64,330.17		-8,364,330.17	
1. 提取盈余公积									8,364,330.17		-8,364,330.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45,640,331.50		350,762,988.35	886,411,252.2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52,237,183.04	770,271,46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52,237,183.04	770,271,46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49,647.65		23,246,833.80	32,496,481.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496,476.52	92,496,476.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49,647.65		-69,249,642.72	-59,999,99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9,647.65		-9,249,647.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99,995.07	-59,999,995.0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37,276,001.33		275,484,016.84	802,767,950.54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云南三戍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系由深圳市三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0年5月更名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1月更名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省生物制药厂(2004年9月更名为“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1999年6月13日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000000003541。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深圳市三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云南省生物制药厂以货币资金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根据2000年4月26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深圳市三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4,343.53万元、云南省生物制药厂以其拥有的80.834亩土地使用权作价656.47万元投入,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比例分别为84.06%和15.94%。公司于2001年4月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84.06%,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15%,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占0.94%。公司于2005年8月1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20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0.94%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85%,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15%。公司于2005年9月1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3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资14,000万元,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1,400万元,以盈余公积转增2,600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万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公司于2005年9月2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8年12月15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92.5%,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7.5%。公司于2009年1月1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9年11月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减少14,000万元,减资后

的股东及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1 年 12 月 20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和 12.5%股权分别转让给张志雄、吴佑辉。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占 70%，吴佑辉占 12.5%，张志雄占 10%，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 7.5%。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2 年 7 月 23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股权转让给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股权转让给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股权转让给吴文生；深圳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6.5%股权转让给朱想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2 年 11 月 2 日的原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发起人协议规定，同意以原有限公司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原有限公司净资产 151,939,697.47 元为折股基数，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10,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即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30000000003541。

根据 2014 年 9 月的股东大会决议，吴佑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股权转让给上海吉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成都卓达希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郑媛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王变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张冬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戴春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田野；张志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刘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唐俊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马毓；吴文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健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陈醒鹏；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5 年 1 月 2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股权转让给高念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股权转让给林文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詹宇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林谷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刘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8%股权转让给薛中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6%股权转让给贺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蔡泽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廖远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杨智

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赖小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杨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杜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股权转让给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尚玮；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分别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占 30%，林艳和占 25%，吴佑辉占 2%，张志雄占 7.5%，朱想芳占 6.5%，上海吉途投资有限公司占 4%，成都卓达希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占 1.5%，郑媛婷占 1.5%，马毓占 1.5%，深圳市健富投资有限公司占 1.5%，陈醒鹏占 1.5%，王变娥占 1%，张冬梅占 1%，戴春伟占 1%，田野占 0.5%，刘芳占 0.5%，唐俊明占 0.5%，高念武占 2%，林文清占 2%，詹宇亮占 1.5%，林谷风占 1.5%，刘础占 1.5%，薛中杜占 0.8%，贺元占 0.6%，蔡泽秋占 0.5%，廖远翔占 0.5%，杨智玲占 0.5%，赖小飞占 0.4%，杨勇占 0.4%，杜江占 0.4%，尚玮占 0.4%。

根据 2015 年 7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生物谷”，证券代码“833266”。

根据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和认购协议的规定，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 18 位自然人投资者和 11 名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 11,386,66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4040005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是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李驰、冯心怡、廖伟荣、郭建坤、金鑫元、冯旭敏、刘伟、林艳村、宫天威、姜涛、梁钧、李文嵩、林展华、余洪军、朱其会、刘锐、宫登科、李小兰、展瑞新富金猴 1 号生物谷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水木长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太平洋证券红珊瑚新三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广垦太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久银久富 3 号新三板投资基金、五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保腾丰享 2 号证券投资基金、深圳惠和投资新三板证券投资基金共 18 名自然人及 9 名机构投资者出资认购的公司股份 10,050,000 股的出资款。是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10,05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6 年 7 月 27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认购协议的规定，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 3 名机构投资者和 32 位自然人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 11,301,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4040012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是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深圳高特佳瑞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一沁、丁兴成、张玲、胡宇、付幼华、蒋春丽、林炎海、方福广、陈秀米庄、肖英、李晓燕、吴丽明、王莉洁、曾锋、丘海军、

王旭坤、李秀春、刘磊、杨美萍、罗少淮、林天青、陈颖、林艳涛、吴道聪、蒋煜、焦艳玲、廖艳华、杨雪莲、杨海东、高磊、殷明共 3 名机构投资者和 31 位自然人投资者出资认购的公司股份 11,101,000 股的出资款。是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21,151,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登记显示，本公司股份总数 121,151,00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数 83,123,500 股，限售流通股份数 38,027,500 股。

2、公司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法定代表人为林艳和。

3、本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及加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艳和。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5.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生产“灯盏细辛注射液”和“灯盏生脉胶囊”，属医药制造行业；本公司之子公司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中药材种植；本公司之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原料及制剂开发；本公司之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药品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8“收入”、15、“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

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

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

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

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债务人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库存商品以实际成本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

“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

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

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

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药品销售收入。药品销售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并经对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

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②利润表：将“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③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期初及上年（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83,936,580.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1,779,719.79
应收账款	177,843,139.72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3,482,932.02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3,482,932.02		
固定资产	497,951,643.96	固定资产	497,951,643.96
固定资产清理	—		
在建工程	489,365.62	在建工程	489,365.62
工程物资	—		
应付票据	488,084.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570,961.20
应付账款	20,082,876.91		
应付利息	71,843.75	其他应付款	136,885,499.84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36,813,656.09		
管理费用	59,009,762.46	管理费用	47,680,765.05
		研发费用	11,328,997.4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

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

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0%、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房产税	按房屋的计税余值的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以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按每平方米6元、8元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1%、17%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0%、16%。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取得西部鼓励类企业认证可减按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5%税率计缴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17年11月1日, 本公司收到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753000099), 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自2017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 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 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 “年初”指2018年1月1日, “年末”指2018年12月31日; “本年”指2018年度, “上年”指2017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104.56	84,676.70
银行存款	135,558,287.02	113,594,730.57
合 计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1,719,056.12	83,936,580.07
应收账款	199,258,035.63	177,843,139.72
合 计	240,977,091.75	261,779,719.79

(1) 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578,226.74	82,988,940.0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0,829.38	947,640.00
合 计	41,719,056.12	83,936,580.07

②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895,616.82	—
合 计	43,895,616.82	—

注：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73,910,723.16 元（上年度：人民币 1,133,964.00 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624,100.68 元（上年度：人民币 11,025.23 元）。根据贴现协议，银行放弃对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 39,165,306.22 元（上年度：人民币 0.00 元）。

③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997,593.23	99.88	10,739,557.60	5.11	199,258,035.63
组合 1：账龄组合	209,997,593.23	99.88	10,739,557.60	5.11	199,258,035.6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2	245,322.10	100.00	—
合 计	210,242,915.33	100.00	10,984,879.70	5.22	199,258,035.6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组合 1: 账龄组合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3	245,322.10	100.00	—
合计	187,571,156.74	100.00	9,728,017.02	5.19	177,843,139.72

A、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陕西易康医药有限公司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无法偿还债务
合计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

B、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7,774,830.54	10,388,741.53	5.00
1 至 2 年	2,043,229.19	204,322.92	10.00
2 至 3 年	66,080.70	33,040.35	50.00
3 年以上	113,452.80	113,452.80	100.00
合计	209,997,593.23	10,739,557.6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6,862.6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9,680,813.83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6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489,185.07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602,204.42	97.88	4,173,820.14	75.37
1 至 2 年	100,042.59	0.35	1,179,673.96	21.3
2 至 3 年	447,793.61	1.59	61,977.86	1.12
3 年以上	51,194.69	0.18	122,500.00	2.21
合 计	28,201,235.31	100.00	5,537,971.9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7,258,002.3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66%。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8,735.01	100.00	1,351,145.96	36.63	2,337,589.05
其中：账龄组合	3,688,735.01	100.00	1,351,145.96	36.63	2,337,589.05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688,735.01	100.00	1,351,145.96	36.63	2,337,589.05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0,761.21	100.00	467,829.19	11.84	3,482,932.02
其中：账龄组合	3,950,761.21	100.00	467,829.19	11.84	3,482,932.0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950,761.21	100.00	467,829.19	11.84	3,482,932.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2,362.18	49,618.11	5
1 至 2 年	433,280.00	43,328.00	10
2 至 3 年	2,009,785.96	1,004,892.98	50
3 年以上	253,306.87	253,306.87	100
合 计	3,688,735.01	1,351,145.96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3,316.7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93,342.60	775,854.61
代垫款	687,931.22	671,130.62
押金、保证金	2,707,461.19	2,503,775.98
合 计	3,688,735.01	3,950,761.21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辰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54.22	1,000,000.00
深圳市汇地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9,280.00	1-2 年	8.11	29,928.00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376.00	1 年以内	5.49	10,118.80
云南泊尔恒国际生物制药	代垫款	187,106.87	3-4 年	5.07	187,106.8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有限公司					
阮贵宏	押金、保证金	138,676.37	1 年以内	3.76	6,933.82
合 计	—	2,827,439.24	—	76.65	1,234,087.4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670,121.65	—	60,670,121.65
在产品	11,294,170.86	—	11,294,170.86
库存商品	22,585,694.14	366,263.74	22,219,430.40
周转材料	542,380.43	—	542,380.43
自制半成品	22,269,985.75	—	22,269,985.75
合 计	117,362,352.83	366,263.74	116,996,089.09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574,482.26	—	32,574,482.26
在产品	13,721,820.75	—	13,721,820.75
库存商品	20,480,471.48	594,434.82	19,886,036.66
周转材料	364,072.86	—	364,072.86
自制半成品	32,789,719.24	—	32,789,719.24
合 计	99,930,566.59	594,434.82	99,336,131.7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94,434.82	—	—	228,171.08	—	366,263.74
合 计	594,434.82	—	—	228,171.08	—	366,263.7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可变现净值增加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融资租赁保证金	—	1,500,000.00	详见附注六、14
合 计	—	1,500,000.00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以及待抵扣税金	22,389,265.37	15,290,942.27
合 计	22,389,265.37	15,290,942.27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10,203,812.33	—	—	-1,057,977.85	—	—
合 计	10,203,812.33	—	—	-1,057,977.85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	—	—	9,145,834.48	—
合 计	—	—	—	9,145,834.48	—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0,001,374.22	497,951,643.96
合 计	480,001,374.22	497,951,643.9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67,923,881.77	88,074,772.86	6,948,582.08	16,116,097.24	579,063,333.95
2、本年增加金额	869,400.70	4,395,191.77	1,349,861.81	1,049,166.03	7,663,620.31
(1) 购置	—	4,395,191.77	1,349,861.81	733,688.17	6,478,741.75
(2) 在建工程转入	869,400.70	—	—	315,477.86	1,184,878.56
3、本年减少金额	526,005.93	—	1,646,657.00	71,534.76	2,244,197.69
(1) 处置或报废	526,005.93	—	1,646,657.00	71,534.76	2,244,197.69
(2) 转入在建工程	—	—	—	—	—
4、年末余额	468,267,276.54	92,469,964.63	6,651,786.89	17,093,728.51	584,482,756.5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8,982,755.68	29,649,939.27	6,096,033.65	6,382,961.39	81,111,689.99
2、本年增加金额	14,817,708.57	7,980,547.76	475,905.56	2,087,320.52	25,361,482.41
(1) 计提	14,817,708.57	7,980,547.76	475,905.56	2,087,320.52	25,361,482.41
3、本年减少金额	363,294.75	—	1,564,324.15	64,171.15	1,991,790.05
(1) 处置或报废	363,294.75	—	1,564,324.15	64,171.15	1,991,790.05
(2) 转入在建工程	—	—	—	—	—
4、年末余额	53,437,169.50	37,630,487.03	5,007,615.06	8,406,110.76	104,481,382.3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14,830,107.04	54,839,477.60	1,644,171.83	8,687,617.75	480,001,374.22
2、年初账面价值	428,941,126.09	58,424,833.59	852,548.43	9,733,135.85	497,951,643.96

注： 固定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情况在附注六、43、44 中列报。

10、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36,070.69	489,365.62
合 计	7,936,070.69	489,365.62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二大平地种植基地	—	—	—	313,821.86	—	313,821.86
生物谷马金铺厂区污、废水改造工程	—	—	—	175,543.76	—	175,543.76
弥勒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	7,936,070.69	—	7,936,070.69	—	—	—
合 计	7,936,070.69	—	7,936,070.69	489,365.62	—	489,365.62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专利及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3,657,856.32	4,200,000.00	4,786,884.60	152,644,740.92
2、本年增加金额	—	—	514,563.11	514,563.11
(1) 购置	—	—	514,563.11	514,563.1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43,657,856.32	4,200,000.00	5,301,447.71	153,159,304.0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858,237.74	4,200,000.00	3,476,910.83	16,535,148.57
2、本年增加金额	2,818,705.44	—	331,193.87	3,149,899.31
(1) 计提	2,818,705.44	—	331,193.87	3,149,899.3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1,676,943.18	4,200,000.00	3,808,104.70	19,685,047.8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1,980,913.14	—	1,493,343.01	133,474,256.15
2、年初账面价值	134,799,618.58	—	1,309,973.77	136,109,592.35

注：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情况在附注六、43、44 中列报。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	508,442.32	—	—	508,442.32
合 计	—	508,442.32	—	—	508,442.32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01,133.88	1,905,170.08	10,788,350.16	1,618,252.52
预提费用	24,130,405.45	3,619,560.82	41,402,919.85	6,210,437.98
递延收益	132,191,439.25	19,828,715.89	135,017,773.49	20,252,666.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92,968.93	913,945.34	5,926,350.89	888,952.63
可抵扣亏损	8,609,032.20	1,291,354.83	—	—

合 计	183,724,979.71	27,558,746.96	193,135,394.39	28,970,309.15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24,129.55	501,930.86
可抵扣亏损	13,772,134.07	10,309,280.88
合 计	15,396,263.62	10,811,211.7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	495,706.16	495,706.16	
2020 年	579,033.43	579,033.43	
2021 年	5,047,437.97	5,047,437.97	
2022 年	4,154,510.73	4,154,510.73	
2023 年	3,495,445.78	—	
合 计	13,772,134.07	10,276,688.29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	1,500,000.00
预付软件实施款	1,142,317.34	6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见附注六、6）	—	1,500,000.00
合 计	1,142,317.34	650,000.00

1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	488,084.29
应付账款	13,132,751.45	20,082,876.91
合 计	13,132,751.45	20,570,961.20

(1)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88,084.29
合 计	—	488,084.29

注：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1,572,039.49	14,738,738.08
工程设备款	1,451,654.55	5,049,098.33
其他	109,057.41	295,040.50
合 计	13,132,751.45	20,082,876.91

16、预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873,542.34	1,486,053.23
1至2年	224.30	37,857.83
2至3年	—	38,251.35
合计	1,873,766.64	1,562,162.41

注：预收账款均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1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82,052.48	57,894,562.19	59,177,406.21	7,799,208.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278,505.96	5,278,505.96	—
三、辞退福利	—	355,400.00	355,400.00	—
合计	9,082,052.48	63,528,468.15	64,811,312.17	7,799,208.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86,158.78	48,255,265.13	49,577,139.08	7,364,284.83
2、职工福利费	—	2,550,898.28	2,550,898.28	—
3、社会保险费	—	3,057,716.43	3,057,716.4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779,066.22	2,779,066.22	—
工伤保险费	—	129,429.78	129,429.78	—
生育保险费	—	149,220.43	149,220.43	—
4、住房公积金	—	2,304,598.19	2,304,598.1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5,893.70	1,726,084.16	1,687,054.23	434,923.63
合计	9,082,052.48	57,894,562.19	59,177,406.21	7,799,208.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099,742.09	5,099,742.09	—
2、失业保险费	—	178,763.87	178,763.8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5,278,505.96	5,278,505.96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分别按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

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7,607,080.79	---
企业所得税	8,245,265.67	13,678,750.75
个人所得税	93,575.45	224,548.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016.50	79,410.45
教育费附加	274,721.36	34,033.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147.57	22,688.69
印花税	66,768.50	85,712.00
房产税	688,054.31	833,640.17
土地使用税	217,391.62	217,097.64
环保税	8,758.35	—
合 计	28,025,780.12	15,175,881.24

1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47,895.80	71,843.75
其他应付款	111,767,803.19	136,813,656.09
合 计	111,815,698.99	136,885,499.84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7,895.80	71,843.75
合 计	47,895.80	71,843.75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636,794.48	291,327.73
未付报销款	208,458.51	105,134.42
保证金	84,392,966.35	93,452,640.20
预提费用	24,573,078.09	41,402,919.85
其他	1,956,505.76	1,561,633.89
合 计	111,767,803.19	136,813,656.09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128,493.21	26.06	105,772,321.64	77.31
1 至 2 年	80,955,262.08	72.44	26,430,978.26	19.32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728,528.29	0.65	4,356,651.19	3.18
3 年以上	955,519.61	0.85	253,705.00	0.19
合计	111,767,803.19	100	136,813,656.09	100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1）	20,000,000.00	1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2,649,193.34
合 计	20,000,000.00	17,649,193.34

21、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0）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30,000,000.00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44、（1）。

22、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299,132.72	6,900,000.00	9,585,036.15	160,614,096.5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摊销完
合 计	163,299,132.72	6,900,000.00	9,585,036.15	160,614,096.5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灯盏花新产业基地建设 用地扶持款	16,348,010.57	—	—	376,537.67	—	—	15,971,472.90	与资产 相关
2012 年企业 技术改造省 级财政专项 补贴资金	3,079,324.99	—	—	113,333.33	—	—	2,965,991.66	与资产 相关
省级战略性 新兴产业发 展专项资金	2,264,209.55	—	—	83,333.33	—	—	2,180,876.22	与资产 相关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7,117,424.19	—	—	630,000.00	—	—	16,487,424.19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战略新兴产业领军企业培育对象项目资金	4,981,261.01	—	—	183,333.33	—	—	4,797,927.68	与资产相关
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建设补贴	4,583,333.32	—	—	166,666.67	—	—	4,416,666.65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47,270,119.73	—	—	1,670,836.33	—	—	45,599,283.4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云南省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115,301.05	—	—	40,762.16	—	—	1,074,538.89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昆明市现代中药与民族药、新型疫苗和生物技术药产业区域集聚实施项目补助资金	9,292,137.34	—	—	339,610.15	—	—	8,952,527.19	与资产相关
弥勒市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项目补助款	554,621.88	—	—	20,168.05	—	—	534,453.83	与资产相关
弥勒市工业园区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项目专项扶持经费	19,166,666.74	—	—	399,999.96	—	—	18,766,666.78	与资产相关
弥勒市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办公室补助款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建设项目	4,927,435.23	—	—	178,418.91	—	—	4,749,016.32	与资产相关
注射剂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健康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1,599,287.12	—	—	4,203,919.20	—	—	27,395,367.92	与资产相关
灯盏花 GAP 技术优化升级研究及示范经费	—	1,100,000.00	—	394,959.16	—	220,000.00	485,040.84	与资产相关
灯盏细辛大品种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经费	—	800,000.00	—	300,000.00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饮片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5,000,000.00	—	263,157.90	—	—	4,736,842.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3,299,132.72	6,900,000.00	—	9,365,036.15	—	220,000.00	160,614,096.57	—

注：其他减少系支付给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合作研究经费 22 万元。

2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151,000.00	—	—	—	—	—	121,151,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343,106,932.37	—	—	343,106,932.37
其他资本公积	25,750,000.00	—	—	25,750,000.00
合计	368,856,932.37	—	—	368,856,932.37

25、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76,001.33	8,364,330.17	—	45,640,331.50
合计	37,276,001.33	8,364,330.17	—	45,640,331.50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53,473,011.56	243,384,364.5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3,473,011.56	243,384,364.5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47,456.82	79,338,289.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64,330.17	9,249,647.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59,999,995.07
年末未分配利润	317,356,138.21	253,473,011.56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9,984,932.97	104,755,404.43	602,088,077.43	102,101,108.20
其他业务	269,439.16	—	253,180.63	—
合 计	550,254,372.13	104,755,404.43	602,341,258.06	102,101,108.20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46,803.70	6,046,924.47
教育费附加	2,805,773.02	2,591,539.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0,515.35	1,727,692.75
房产税	3,750,700.51	5,191,375.12
土地使用税	2,323,346.94	2,292,678.72
车船使用税	13,946.55	15,354.00
印花税	230,811.13	719,399.17
环保税	218,812.67	—
合 计	17,760,709.87	18,584,963.29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费用	243,388,325.46	278,836,832.95
办公费	8,460,209.28	8,943,946.27
工资薪酬	21,839,468.78	31,752,538.64
运输费	2,772,015.46	3,166,491.64
其他	60,203.88	252,176.68
合 计	276,520,222.86	322,951,986.18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奖金	13,823,542.97	14,180,696.28
折旧费	10,057,149.46	8,252,798.12
办公费	3,674,378.53	2,325,435.89
无形资产摊销	2,931,878.99	3,497,245.65
咨询费	2,405,756.13	2,503,008.53
福利费	2,316,835.14	3,229,833.50
存货报废损失	2,152,716.79	26,452.31
业务招待费	2,085,047.62	2,049,702.82
社会保险费	2,053,202.06	1,849,313.28
交通费	1,208,253.10	1,248,940.34
其他	6,201,101.41	8,517,338.33
合 计	48,909,862.20	47,680,765.05

注： 上年发生额中的研发费 11,328,997.41 元在附注六、31 上年发生额中列报。

3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成本	4,411,537.67	3,703,504.41
直接材料	1,845,330.70	756,081.48
折旧费用	2,140,601.83	2,517,045.15
委外研发	4,660,870.81	2,630,280.01
其他费用	2,242,005.73	1,722,086.36
合 计	15,300,346.74	11,328,997.41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78,277.10	2,979,129.94
减：利息收入	692,842.33	1,170,232.42
金融机构手续费	637,354.78	456,388.41
合 计	1,822,789.55	2,265,285.93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40,179.45	1,119,159.98
存货跌价损失	-228,171.08	513,677.76
合 计	1,912,008.37	1,632,837.74

34、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工业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资金	—	610,000.00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资金	1,468,000.00	436,410.00	1,468,000.00
个税手续费	2,055.06	—	2,055.0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附注六、22）	9,365,036.15	7,289,655.03	9,365,036.15
合 计	10,835,091.21	8,336,065.03	10,835,091.21

3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7,977.85	-118,945.91
委托理财收益	440,143.48	—
合 计	-617,834.37	-118,945.91

36、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575.70	-77,943.00	-119,575.70
合 计	-119,575.70	-77,943.00	-119,575.70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1,800.00	401,500.00	101,800.00
无需退还的保证金	1,873,909.72	210,037.18	1,873,909.72
其他	6,655.11	—	6,655.11
合 计	1,982,364.83	611,537.18	1,982,36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上市培育专项补助资金	—	—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消防安全先进奖励款	—	—	—	1,5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名牌企业奖励补助	50,000.00	—	—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奖励	50,000.00	—	—	—	—	—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励	1,800.00	—	—	—	—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1,800.00	—	—	401,500.00	—	—	—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2,092,000.00	5,000,000.00	2,092,000.00
其他	50,062.99	12,665.47	50,062.99
合 计	2,142,062.99	5,012,665.47	2,142,062.99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51,992.08	28,413,891.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1,562.19	-8,218,818.86
合 计	20,963,554.27	20,195,072.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211,011.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81,651.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1,764.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74,703.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8,696.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6,097.1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4,411.11
其他	-480,241.26
所得税费用	20,963,554.27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灯盏花 GAP 技术优化升级研究及示范经费	1,1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94,959.16
灯盏细辛大品种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经费	8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0,000.00
中药饮片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63,157.90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资金	1,468,000.00	其他收益	1,468,000.00
个税手续费	2,055.06	其他收益	2,055.06
云南省名牌企业奖励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奖励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安全生产奖励	1,800.00	营业外收入	1,800.00
合 计	8,471,855.06	—	2,529,972.12

(2) 本年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公司本年无退回的政府补助。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8,471,855.06	1,447,910.00
利息收入	692,842.33	1,170,232.42
押金、保证金	1,291,455.02	5,891,501.50
其他	2,886,782.34	2,174,908.55
合 计	13,342,934.75	10,684,552.4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288,274,800.34	322,212,824.97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637,354.78	153,450.90
往来款	1,596,836.31	4,774,139.10
备用金支出	2,205,722.62	2,112,283.01
捐赠支出	2,092,000.00	—
合 计	294,806,714.05	329,252,697.98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出售子公司收到的诚意保证金	—	80,000,000.00
收回理财产品	87,364,000.00	—
合 计	87,364,000.00	8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7,364,000.00	—
退回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	240,000.00
合 计	87,364,000.00	24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40,271,225.00
合 计	—	40,271,225.0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72,247,456.82	79,338,289.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12,008.37	1,632,837.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61,482.41	25,245,947.98
无形资产摊销	3,149,899.31	3,497,245.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575.70	77,94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8,277.10	3,282,067.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834.37	118,94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1,562.19	-8,218,81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31,786.24	-12,339,73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53,794.89	-91,458,787.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22,174.73	-35,752,859.67
其他	-2,465,036.15	-7,289,65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5,304.26	-41,866,574.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7,984.31	-43,894,782.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39,104.56	84,67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558,287.02	113,594,730.5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597,391.58	113,679,407.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0,655,734.34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69,652,343.48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合 计	110,308,077.82	

44、其他

(1) 财产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将部分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长期借款 60,000,000.00 元（201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2018 年更换不动产权证后与高新支行重新签订抵押担保协议<2018 年高抵字 003 号>。变更后抵押物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为 96,574,104.00 元。抵押资产分别为：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土地权号为<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 0012066 号>，评估价值为 10,915,370.00 元；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等 6 处，土地权号为<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 0012067 号>，评估价值为 32,069,590.00 元；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等 3 处，土地权号为<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 0012068 号>，评估价值为 32,671,347.00 元；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等 3 处，土地权号为<云（2018）弥勒市不动产权第 0012070 号>，评估价值为 20,917,797.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长期借款金额 30,000,000.00 元，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69,652,343.48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40,655,734.34 元。

(2) 政策性搬迁

根据昆工园指退办（2010）59 号《关于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实施退二进三搬迁改造入园发展的批复》，本公司被列入市“退二进三”搬迁改造入园发展企业，公司持有土地分两期进行收储，并需要按照文件相关要求完成搬迁改造工作，公司已经同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辰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协议。其中，第一期国有土地收储搬迁补偿款共计 123,825,000.00 元，2015 年本公司已收到昆明市

盘龙区财政局金辰财政所拨付的 122,454,510.00 元的拆迁补偿款，剩余补偿款 1,370,490.00 元已于 2016 年 9 月收到；第二期国有土地收购补偿款共计 37,858,8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收到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辰街道办事处拨付第二期的首笔补偿款 18,929,400.00 元，剩余款项将根据文件要求完成相关验收后陆续拨付。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报告期内无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报告期内无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报告期内无发生处置子公司
- 4、报告期内无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弥勒市	弥勒市	中药材种植	100.00	—	设立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 有限公司	弥勒市	弥勒市	药品原料及制剂开 发	100.00	—	设立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自有房屋租赁及物 业服务	100.00	—	设立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 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医药生物技术的投 资、开发	35.00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468,190.67	10,958,626.53
非流动资产	30,431,272.66	32,197,282.42
资产合计	40,899,463.33	43,155,908.95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14,768,507.69	14,002,159.44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14,768,507.69	14,002,159.44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130,955.64	29,153,749.5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9,145,834.47	10,203,812.33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9,145,834.47	10,203,812.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022,793.87	-339,845.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022,793.87	-339,845.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

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本年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21）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长期借款利息	增加 10%	-184,036.11	-156,430.69	-259,605.09	-220,664.33
长期借款利息	减少 10%	184,036.11	156,430.69	259,605.09	220,664.33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提供劳务服务，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

2、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业务咨询	5,300 万元	24.76	24.76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林艳和。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企业
深圳市力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企业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力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接受劳务	—	1,318,769.41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1,571.00	25,140.00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3,476.27	11,709.40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债务期间（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0,000,000.00	2016.2.24	2020.2.24	否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2015.6.18	2018.6.18	是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债务期间（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15.6.25	2018.6.25	是
林艳和	—	2,000,000.00	2015.6.25	2018.6.25	是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2015.6.18	2018.6.18	是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2015.6.18	2018.6.18	是

注：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58,374.26	5,595,303.9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7,937.54	77,937.54
合 计	77,937.54	77,937.54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IFELC15M022409-U-01，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提供长期借款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6 年高保字第 001 号，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37,309,596.14 元。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15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287,750.00 元。

2、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3、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对外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办公楼 3-14、3-15 号，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3.31 亿元。

公司 2017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向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成为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唯一股东。目前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2、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5,000,000 质押，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

3、2018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在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区内的原有土地上投资不超过 2.5 亿元建设“云南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

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1,719,056.12	83,936,580.07
应收账款	199,258,035.63	177,843,139.72
合 计	240,977,091.75	261,779,719.79

(1) 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578,226.74	82,988,940.07
商业承兑汇票	140,829.38	947,640.00
合 计	41,719,056.12	83,936,580.07

②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895,616.82	—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 计	43,895,616.82	—

注：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73,910,723.16 元（上年度：人民币 1,133,964.00 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624,100.68 元（上年度：人民币 11,025.23 元）。根据贴现协议，银行放弃对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 39,165,306.22 元（上年度：人民币 0.00 元）。

③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997,593.23	99.88	10,739,557.60	5.11	199,258,035.63
组合 1：账龄组合	209,997,593.23	99.88	10,739,557.60	5.11	199,258,035.6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2	245,322.10	100.00	—
合 计	210,242,915.33	100.00	10,984,879.70	5.22	199,258,035.63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 账龄组合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3	245,322.10	100.00	—
合计	187,571,156.74	100.00	9,728,017.02	5.19	177,843,139.72

A、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陕西易康医药有限公司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无法偿还债务
合计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

B、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7,774,830.54	10,388,741.53	5.00
1 至 2 年	2,043,229.19	204,322.92	10.00
2 至 3 年	66,080.70	33,040.35	50.00
3 年以上	113,452.80	113,452.80	100.00
合计	209,997,593.23	10,739,557.6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6,862.6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9,680,813.83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6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489,185.07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8,714,176.75	100.00	1,345,499.79	0.47	287,368,676.96
其中：账龄组合	3,589,185.20	1.24	1,345,499.79	37.49	2,243,685.41
关联方组合	285,124,991.55	98.76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88,714,176.75	100	1,345,499.79	0.47	287,368,676.96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474,159.52	100	461,605.99	0.19	248,012,553.53
其中：账龄组合	3,832,257.80	1.54	461,605.99	12.05	3,370,651.81
关联方组合	244,641,901.72	98.46	—	—	244,641,901.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48,474,159.52	100	461,605.99	0.19	248,012,553.5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94,298.33	44,714.92	5.00
1 至 2 年	433,280.00	43,328.00	10.00
2 至 3 年	2,008,300.00	1,004,150.00	50.00
3 年以上	253,306.87	253,306.87	100.00
合 计	3,589,185.20	1,345,499.7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3,893.80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93,342.60	764,654.61
代垫款	592,381.41	567,827.21
往来款	285,124,991.55	244,641,901.72
押金、保证金	2,703,461.19	2,499,775.98
合 计	288,714,176.75	248,474,159.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 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5,124,991.55	1 年以内	98.76	—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 金辰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0.69	1,000,000.00
深圳市汇地实业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9,280.00	1-2 年	0.10	29,928.00
运泰建业置业(深圳)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376.00	1 年以内	0.07	10,118.80
云南泊尔恒国际生物 制药有限公司	代垫款	187,106.87	3-4 年	0.06	187,106.87
合 计	—	287,813,754.42	—	99.69	1,227,153.67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7,880,410.80	—	387,880,410.80	56,000,000.00	—	56,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9,145,834.48	—	9,145,834.48	10,203,812.33	—	10,203,812.33
合 计	397,026,245.28	—	397,026,245.28	66,203,812.33	—	66,203,812.33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	331,880,410.80		331,880,410.80		
合 计	56,000,000.00	331,880,410.80	—	387,880,410.80	—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 物投资有限公司	10,203,812.33	—	—	-1,057,977.85	—	—
合 计	10,203,812.33	—	—	-1,057,977.85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 物投资有限公司	—	—	—	9,145,834.48	
合 计	—	—	—	9,145,834.48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747,833.18	110,875,221.81	601,604,477.43	105,809,945.90
其他业务	54,481.17	—	80,435.73	—
合 计	548,802,314.35	110,875,221.81	601,684,913.16	105,809,945.90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7,977.85	-118,945.91
委托理财收益	440,143.48	—
合 计	-617,834.37	-118,945.91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9,57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36,891.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0,143.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49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10,995,960.83	
所得税影响额	1,320,38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9,675,574.6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4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6	0.52	0.52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